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关键词

打造中国式现代化乘风破浪的重要引擎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国家核心竞争力”

□ 郑继汤

国家核心竞争力是一个国家拥有的独特优势能力，是一个国家能够持久保持发展活力、持续获取竞争优势、实现可持续发展的关键因素。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围绕高等教育、青年培养、法治建设和金融强国等方面，对国家核心竞争力作出重要论述。深入学习领会这些重要论述，有助于我们准确把握国家核心竞争力的主旨要义，为打造中国式现代化乘风破浪的重要引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提供动力，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2016年12月7日，习近平总书记在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上强调，我们对高等教育的需要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迫切，对科学知识和卓越人才的渴求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强烈。党中央作出加快建设世界一流大学和一流学科的战略决策，就是要提高我国高等教育发展水平，增强国家核心竞争力。高等教育发展水平是一个国家发展水平和发展潜力的重要标志，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办好高等教育，事关国家发展、事关民族未来。当今时代，科技是第一生产力、人才是第一资源、创新是第一动力。要优化高等教育布局，加快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为加快建设世界重要人才中心和创新高地提供有力支撑。坚持强校必先强师，着力以教育家精神引领高等教育高素质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引导教师坚定理想信念、陶冶道德情操、涵养扎实学识、勤修仁爱之心。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贯穿高等

教育办学育人全过程，补足社会主义接班人精神之钙，以提升高等教育水平为导向，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努力将人口大国升级为人才强国，提升国家核心竞争力和综合实力。

2017年5月3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政法大学考察时强调，中国的未来属于青年，中华民族的未来也属于青年。青年一代的理想信念、精神状态、综合素质，是一个国家发展活力的重要体现，也是一个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因素。拥有一大批创新型青年人才，是国家创新活力之所在，也是科技发展希望之所在，更是国家核心竞争力提升之所在。青年兴则国家兴，年轻充满朝气，青春孕育希望。青年要树立与时代主题同心同向的理想信念，勇于担当时代赋予的历史责任，用中国梦激励青春梦，点亮理想之灯，照亮前行的路，自觉将个人的理想追求融入国家和民族事业中，勇做走在时代前列的奋进者、开拓者。青年要提振干事创业的精气神，始终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加强意志和品德的磨炼，使顺境逆境都成为人生的财富，努力培养高洁的操行和纯朴的情感，以良好的品德去赢得人生和事业的成就。青年要不断提升综合素质，像海绵汲水一样汲取知识，努力做到又博又专、愈博愈专。要把学习同思考、观察同思考、实践同思考紧密结合起来，学会用正确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问题。要保持初生牛犊不怕虎的劲头，不懂就学，不会就练，没有条件就努力创造条件，让青春年华在为国家、为人民

的奉献中焕发出绚丽光彩。

2020年11月16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强调，坚持统筹推进国内法治和涉外法治。法治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内容。我国不断发展壮大，日益走近世界舞台中央。要加快涉外法治工作战略布局，协调推进国内治理和国际治理，更好维护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当今世界，法治是国家的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是不可或缺的制度软实力。法治兴则国兴，法治强则国强。法治是人类社会最为有效的国家治理方式，它不仅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依托，还是一个国家在世界民族之林中与其他国家公平竞争、合作互动的制度保障。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明确法律是治国之重器，把全面依法治国纳入“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充分发挥法治引导、推动、规范、保障改革，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等重要作用，为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奠定坚实法治基础、注入强大法治动力。法治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重要保障。新时代新征程，必须坚持把党的领导贯彻落实到全面依法治国各方面全过程，加快推进法治中国建设，努力把现代化国家建设和全面深化改革的各项事业充分纳入法治轨道，用更高质量的法治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提供根本性、全局性、长期性的制度保障，以法治凝聚全面深化改革最大共识，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提供更强有力的法治保障。

2023年10月30日，习近平总书记

在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上强调，金融是国民经济的血脉，是国家核心竞争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党中央历来高度重视金融工作。党的十八大以来，在党中央集中统一领导下，金融系统有力支撑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坚决打好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攻坚战，为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了重要贡献。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金融健康关乎国民经济的健康可持续发展。金融强，意味着国家强。要加快建设金融强国，全面加强金融监管，完善金融体制，优化金融服务，防范化解风险，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推动我国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有力支撑。经过40多年的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中国已经成为一个金融大国，未来，我们要从金融大国迈向金融强国。新时代新征程，做好金融工作必须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以加快建设金融强国为目标，以推进金融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金融队伍的纯洁性、专业性、战斗力为重要支撑，以全面加强监管、防范化解风险为重点，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统筹发展和安全，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加快建设中国特色现代金融体系，不断满足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金融需求，不断开创新时代金融工作新局面。

加强党的创新理论的学理化阐释

□ 陶文昭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推进理论的体系化、学理化，是理论创新的内在要求和重要途径”。体系化与学理化不仅是当前理论研究和阐释的要点与难点，也是推动理论迈向成熟的关键任务。相较于体系化，学理化更是亟须补齐的短板。如何运用学术语言阐述政治理念，借助学理明晰道义所在，对党的创新理论进行学理化阐释、学术化表达及体系化建构，既是理论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提升理论说服力与影响力的核心所在。

在理性平和中科学论证

翻阅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我们常有这样的体会：《共产党宣言》激情澎湃，《资本论》则深邃宁静。这其中的一个重要缘由在于，《共产党宣言》作为党纲，需要激情以鼓舞工人运动，而《资本论》作为学术论著，则需平和与深刻以透视资本主义本质。这在一定程度上折射了政治与学理的差异。党的创新理论带有鲜明的政治立场，对重大事件和重要问题做出明确论断。这种政治性不仅体现在理论内容上，也体现在表达方式与语言风格上。党的创新理论往往表达简明，带有浓烈情感色彩与强烈鼓舞性，以更有效地激发人民群众的热情与动力。

学理化旨在增强政治论断的学术性。一是强化逻辑性。政治论断通常简明扼要，注重结论而将过程缺省或忽略。学理化则以理性严谨的态度，使之逻辑缜密、条理清晰。明确界定核心概念，使用规范学术语言，避免政治论断因场合性表达而产生模糊或歧义，确保在传播与应用中不失真、不变形。二是丰富其内涵。通过整合多学科资源，特别是马克思主义资源、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及国外哲学社会科学积极成果，为政治论断提供更为多元的理论支撑。引入理论框架，将政治论断与政治学、社会学、经济学等社会科学理论相结合，为其提供更为坚实的学科基础。运用科学方法与扎实数据，对政治现象进行全面系统的调查分析，为其提供更为可靠的科学依据。三是增强说服力。

将政治话语转化为学术话语与大众话语，以富有逻辑且通俗易懂的语言，以平等、平和的态度娓娓道来，增强理论的亲和力与说服力。

处理好学理与政治的关系，需在保持政治立场与方向正确的前提下，实现学术性与政治性的有机结合。学理性需要政治性引导与规范，确保其研究方向与成果符合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同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是最高政治要求，也是学理化的前提。对党的创新理论进行学理化阐释时，要紧密围绕党的中心任务与战略目标展开研究，确保研究成果能服务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

在去粗取精中升华理论

毛泽东指出：“我是靠总结经验吃饭的。”党的创新理论具有深厚的经验基础。马克思主义不是书斋里的学问，而是实践的理论，实践性是马克思主义区别于其他理论的显著特征。法治乃理论之源，党的诸多重要政治论断，均源自实践经验的总结与升华。党在长期革命、建设与改革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经验，这些经验为党的创新理论提供了坚实支撑。历史经验是理论发展的根基，历史成就是理论创造的硕果。党的二十大明确将“十三个方面成就”纳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主要内容，直接将它们紧密联系在一起。

学理化需将具体实践经验升华为具有普遍意义的科学理论。经验不等于理论，需通过学理化在去粗取精中升华为理论。经验看似可靠，却有粗糙的一面，存在着时空局限。从空间维度看，有个案经验、局部经验、全局经验；从时间维度看，有一时经验、阶段经验、长期经验。显然，全局经验与长期历史经验对理论更具价值。学理化需对实践经验进行深入分析提炼，揭示其背后的普遍规律与内在联系。需对阶段性经验进行历史审视，在变化中阐释其背后的历史规律。还需对经验进行批判性反思与修正，通过实践检验与完善理论，确保其科学性与可靠性。若某些实践经验与理论观点存在偏差或矛盾，则需深入剖析反思，找出问题根源并提出

修正措施。

学理与经验的关系需辩证看待。一方面，理论源自实践，基于实践经验的理论才最可靠。学理与经验并非对立，学理不能脱离经验，需推动学理性与经验性的深度融合与协同发展。另一方面，任何经验都是具体的、历史的，具有本质上的局限性。学理化需从经验中提炼出具有普遍意义的理论观点，在回望过去中提升经验，在提炼规律中把握未来。

从特殊性中把握一般

特殊性与普遍性是中国政治理论面临的重要且复杂的问题。中国共产党特别强调走自己的路，强调中国实际的特殊性、中华文化的独特性，由此催生了理论上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等理念，这些突出体现的是特殊性取向。诸多重要政治论断，具有强烈的问题导向与现实针对性，也指向了理论的特殊性。

学理化的一个重要功能，就是从个性到共性、从特殊到一般、从具体到抽象，揭示政治论断背后的原理与规律。特殊性是事物存在的具体形态，每个事物都有其独特性质与特点，这些特殊性构成了世界的多样性与丰富性。普遍性则是一类现象或问题的共同本质与规律。学理化要求将特殊现象置于更广阔的理论框架中进行考察分析，提炼出具有普遍意义的理论观点，并将其应用于更广泛的领域与情境中。

当今中国理论正处于特殊性与普遍性的历史交汇点。过去，中国力量较弱、理论发展较晚、处于跟随阶段，我们往往强调马克思主义理论应用的特殊性、强调中国特色，这在战略与策略上均正确，取得了理论与实践的巨大成功。如今，中国已成为位居全球综合国力前列的国家，成为世界社会主义的中流砥柱，需树立起21世纪马克思主义的旗帜。当前学理化的任务，不仅是独善其身、阐释中国特色的合理性；更要兼济天下、放眼世界，从中国独特性中提炼普适性理论，为解决人类问题贡献中国智慧和中国方案。

体系化学理化同向同行

党的创新理论的体系化与学理化是同时提出的，标志着理论发展的成熟，也是进一步推进理论创新的要求。体系化与学理化相辅相成、相互促进，共同构成了科学理论发展的坚实基础。

体系化与学理化同向同行、相互促进。一方面，体系化促进学理化。体系化即整合链接相关观点、概念、方法等，形成完整、有序、系统的知识体系。体系化要求理论内部各组成部分相互关联、相互支撑，形成有机整体。体系化要求完整性，涵盖该领域的主要方面，避免遗漏与片面性。体系化要求逻辑性，理论内部各要素之间的逻辑关系要清晰严密，符合逻辑规则。这正是学术化的功能所在。另一方面，学理化促进体系化。学理化通过科学的研究方法，对实践经验和认识进行系统整理、归纳总结，形成逻辑性、系统性和条理化的科学理论。以学理化为基础的体系，才是完备的成熟的理论体系。学理化要求深刻性，揭示事物的本质与内在规律，反映事物发展的深层次原因。学理化要求普遍性，能够解释和指导同类事物的发展。学理化的逻辑性、学科性、科学性、普适性，均为体系化的内在要求。

当前，推进党的创新理论，需要体系化、学理化一体两面、同时推进。在体系化上，需从整体上对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进行深入研究，理清各部分内容之间的逻辑、关系与结构。在学理化上，需加强对新时代党的创新理论的深入研究，揭示其重大论断、重要命题的理论背景与学理依据。运用不同学科的理论与方法进行深入研究，增强理论的科学性与学术性。体系化、学理化相互交融形成合力，构建形成具有内在统一性与科学性的理论体系。

作风建设是党的重要生命线，优良作风是宝贵的传家宝。1949年3月，毛泽东在党的七届二中全会上告诫全党“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谦虚、谨慎、不骄、不躁的作风，务必使同志们继续地保持艰苦奋斗的作风”。“两个务必”为我们党革除不良作风、弘扬优良作风，迎接中国革命全面胜利奠定了作风根基。新时代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以中央八项规定破题，坚持在新形势下治党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这“四风”，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刹住了“四风”蔓延势头，带动了党风、政风、社风、民风整体好转。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抓作风建设“关键是要在抓常、抓细、抓长上下功夫”。实践中，一些党组织在抓作风建设时，多采取“理论学习、专项行动、监督纠治、机制长效”等做法，在周密部署、集中推进、大力整改阶段取得较为显著的成效，机制形成初期也会认真落实、有效运转。但是，随着时间的推移，作风建设取得的成效和转化对推进工作的实效会逐步弱化虚化，为应付机制而隐形变异的不良现象可能再次出现，可谓“抓短容易抓长期难，抓问题容易抓氛围难，抓形式容易抓实效难”。加强对作风建设属性的认识并采取相应行动，是抓实作风建设的重要途径。

作风建设的来源是实践的。抓作风建设实质上就是摒弃、纠治不良作风，弘扬、坚持优良作风。“作风”从词语释义上容易理解成为一种风格、风气、状态。应注意的是，无论是好的或是坏的作风，都是从历史场合中多次发生的社会存在总结提炼形成的社会意识，都是从历史实践过程和结果中提炼总结的精神表现。以伟大建党精神为源头的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总结概括了百余年来中国共产党带领全国人民在不同历史时期、不同实践领域拼搏奋斗形成的精神力量，其中蕴含的党的各方面优良作风，应接续传承。这些精神的提炼总结，都来源于历史人物在那个时期的实践成果，是历史实践在精神层面的反映。不良作风也有现实基础，“形式主义”表现为部分组织或是通过转发文件、组织开会代替落实，或是表面上轰轰烈烈地组织活动但未重实效；“官僚主义”源于少数党员干部思想上忽视群众疾苦、漠视群众需求，工作中只懂发号施令、只知机械落实；等等。因此，“作风”不能被轻飘飘地理解为纯粹的精神概念，也不仅仅是一种浮在面上的风气、状态，应坚持唯物史观，清醒认识到其自身的现实属性和实践来源。这是抓实作风建设的认知基础。

作风建设的目的是实践的。习近平总书记指出，解决作风问题的根本目的，是更好地推进工作。抗日战争胜利前夕，毛泽东在《论联合政府》中提出，“以马克思列宁主义的理论思想武装起来的中国共产党，在中国人民中产生了新的工作作风，这主要的就是理论和实践相结合的作风，和人民群众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作风以及自我批评的作风”，旨在统一全党思想、态度、方法，为彻底打败日本帝国主义进而解放全中国，尽快组建真正意义上的联合政府这一目标团结奋斗。抓实作风建设的关键在于将“更好地推进工作”这一目的具象化，将作风建设作为完成工作目的的关键一招，做到作风和目的相统一。在这一导向之下，学习和弘扬优良作风、优良传统就不只是把学习了几本红色读物、去了几次红色教育基地、召开了几次专题精神研讨会等活动形式作为目的，而是更关注活动带来的思想进步和工作状态提升，以及这种进步和提升对推进工作的正向激励作用。同样，下大力气纠治“四风”问题，需准确把握本地区、本行业、本领域、本单位的发展阶段特点，识别自身存在的“四风”典型表现和症结所在，拿出“干事

不形式、干部不官僚、思想不享乐、生活不奢靡”的务实标准，把现象识别准、把症结判断准、把方法探索准、把整改实施准，实现整治“四风”与促进工作协调推进、相得益彰。

作风建设的检验标准是实践的。作风建设效果好不好、成果显著不显著，既要看组织队伍和党员干部的精神状态，又要看目标任务的实际达成，这两者都要用实践的标准去设置、去考量。一方面，良好的党风、政风、工作作风是作风建设的标志性成果，这种成果不只是靠文字提炼和语言宣传所体现的纯粹精神状态，更是靠点点滴滴的实践去积累、去展现。一个地区党风正不正，就要看党组织与群众的关系是否始终密切，群众的意见和关切是否得到组织的回应；一个领域的政风实不实，就要看政府部门制定经济民生政策是否深度调研并结合自身实际，政策出台后督促落实是否高效；一个单位的工作作风硬不硬，就要看党员干部能否经受住重要任务考验，能否自觉发挥模范带头作用。通过大量真实的实践反馈，通过物质积累的“量变”才能达到作风建设的“质变”。另一方面，坚持以中心任务的完成为主要衡量标准，兼顾考虑作风建设自身设定的任务标准，实事求是地评判、衡量作风建设对工作推进产生的客观成效，用实实在在的发展成果为抓好作风建设作注解。

当前，全党上下正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按照中央《决定》落实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各项举措。改革是一项艰巨的任务，绝不是轻轻松松、敲锣打鼓就能做到的。这就要求各级党组织在学习贯彻落实《决定》精神、部署各项改革事项的过程中，以永远在路上的思想自觉持续抓实作风建设，坚持实践的观点认识、理解、部署、评价作风建设的全过程，以过硬的党风、政风、工作作风实现全面深化改革落地，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进程。

大有笔潭

理论味